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已经于2023年12月2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审议注销部分已获授的股票期权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对0.650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登载的《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

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符合《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相关事宜。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登载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2月28日